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的通知，邓喜军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及解除质押手续。具体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邓喜军	是	1,475,000	1.43%	0.14%	高管锁定股	否	2020年1月8日	2021年1月7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475,000	1.43%	0.14%	-	-	-	-	-	-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邓喜军	是	23,243,030	22.50%	2.27%	2017年1月10日	2020年1月1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邓喜军	是	960,907	0.93%	0.09%	2017年12月26日	2020年1月1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邓喜军	是	2,850,000	2.76%	0.28%	2019年1月11日	2020年1月10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7,053,937	26.19%	2.65%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邓喜军	103,306,362	10.10%	27,053,937	1,475,000	1.43%	0.14%	1,475,000	100%	76,004,772	74.64%
张玉春	87,696,357	8.58%	26,919,998	26,919,998	30.70%	2.63%	26,919,998	100%	38,852,270	63.93%
王永洁	82,710,029	8.09%	—	—	—	—	—	—	—	—
王春钢	63,594,047	6.22%	10,335,000	10,335,000	16.25%	1.01%	10,335,000	100%	37,360,535	70.15%
蔡志宏	17,967,000	1.76%	—	—	—	—	—	—	—	—
刘美霞	10,639,500	1.04%	—	—	—	—	—	—	—	—
王昊成	9,750,000	0.95%	—	—	—	—	—	—	—	—
贾冬梅	8,830,548	0.86%	—	—	—	—	—	—	—	—
邓明承	2,425,200	0.24%	—	—	—	—	—	—	—	—
成志锋	750,000	0.07%	—	—	—	—	—	—	—	—
合计	387,669,043	37.91%	64,308,935	38,729,998	9.99%	3.79%	38,729,998	100%	152,217,577	43.62%

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上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中的限售部分为高管锁定股；受四舍五入影响，以上表格单项数据之和可能与合计数尾数不符。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特此公告。

哈尔滨博实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一日